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本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 董事会会议(下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2月12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 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20年2月17日以传真表决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5人,实际出席董事15人,共收回有效票数15票,本 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 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合法有效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及批准关于胡浩然先生辞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同意胡浩然先生辞任公司副总裁。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15人,其中1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决议通过 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时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 的《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管辞职的公告》。

二、审议及批准关于聘任陈文淼先生为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同意聘任陈文淼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董事会决议作 出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15人,其中1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决议通过 本议案。

三、审议及批准关于聘任王志坚先生为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同意聘任王志坚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董事会决议作 出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15人,其中1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决议通过

本议案。

四、审议及批准关于聘任孙健先生为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同意聘任孙健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董事会决议作出 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15人,其中1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决议通过 本议案。

五、审议及批准关于聘任胡海华先生为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同意聘任胡海华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董事会决议作出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15人,其中1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决议通过 本议案。

六、审议及批准关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开展结构性存款业务的议案

公司同意授权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陕西重型汽车有限公司、陕西法士特齿轮有限责任公司、陕西汉德车桥有限公司经营管理层在公司董事会审批范围内开展结构性存款业务。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15人,其中1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决议通过 本议案。

上述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时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开展结构性存款业 务的公告》。

特此公告。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17日

附件: 个人简历

陈文淼先生,中国籍,1983年12月出生,现任公司副总裁、副总设计师兼新科技研究院院长、新能源研究院院长、发动机研究院常务副院长、科学研究院副院长等职;2010年3月加入本公司,历任公司技术中心产品试验中心主任、发动机技术研究院副院长、潍柴(潍坊)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公司总裁助理等职;高级工程师,工学博士。

陈文淼先生与本公司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日持有本公司 A 股股票 300,000 股;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非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王志坚先生,中国籍,1971年1月出生,现任公司副总裁、副总设计师兼 发动机研究院院长、新科技研究院常务副院长等职;1993年7月加入潍坊柴油 机厂,历任潍坊潍柴道依茨柴油机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公司市场部部长助理、 营销公司总经理助理、应用工程部部长、质量部部长、总质量师、质量总监、 技术中心主任、技术总监、总裁助理等职;高级工程师,工程硕士、工商管理 硕士。

王志坚先生与本公司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日持有本公司 A 股股票 600,000 股;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非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孙健先生,中国籍,1970年8月出生,现任公司副总裁兼采购总监、采购中心主任等职;1992年7月加入潍坊柴油机厂,历任公司产品发展部部长、采购管理部部长、总裁助理等职;高级工程师,工程硕士。

孙健先生与本公司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日持有本公司 A 股股票 600,000 股;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非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胡海华先生,中国籍,1980年7月出生,现任公司副总裁兼质量总监、总质量师等职;2003年7月加入本公司,历任潍坊潍柴道依茨柴油机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公司二号工厂厂长、意大利法拉帝有限公司运营总监助理、马兹潍柴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总裁助理等职;工程师,工程硕士、工商管理硕士。

胡海华先生与本公司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日持有本公司 A 股股票 4,800 股;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非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